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14日至2025年01月13日止。

第 72952940 号

申请日期 2023年07月20日

商 标

veting

申 请 人 深圳全城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水径社区吉华路399号红门工业园一期D栋401

代理机构 北京快又好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；商业管理咨询；寻找赞助；市场营销；广告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自动售货机出租；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；通过电视、无线电和邮件进行广告宣传服务；通过网站提供商业信息